

科技期刊编辑初审退稿理由分析及 退稿程序公平性的构建

蔡骏翔 罗萍

重庆医科大学杂志编辑部,400016,重庆

摘要 科技期刊编辑部因收稿量大,在初审时会筛选出相当数量的稿件作退稿处理。退稿原因大致可分为稿件内容不符合期刊需要,存在科学性错误,存在知识产权问题或涉及泄密问题,存在政治、民族、宗教信仰方面的问题等几大类。根据退稿理由的不同,应构建较为公平的初审退稿程序。

关键词 科技期刊;稿件初审;退稿程序;公平性

Analysis of the reasons for contribution rejection of sci-tech periodicals'initial examination of editor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fairness of contribution rejection procedure // CAI Junxiang, LUO Ping

Abstract Owing to the large number of received papers of sci-tech periodicals, a considerable number of contributions will be screened out as contribution rejection after the initial examination. The reasons for rejected papers can be roughly divided into such categories as contributing papers' non-conformity to the requirement of the journal, academic errors, the problem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r divulgence, the problems involving politics, races and religious faith etc. To these different reasons,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a relatively fair procedure of contribution rejection.

Key words sci-tech periodical; initial examination; procedure of contribution rejection; fairness

Author's address Editorial Staff of Journal of Chongqing Medical University, 400016, Chongqing, China

许多科技期刊编辑部在稿件初审时会筛掉数量众多的稿件,这些稿件将不再进入下一审稿环节。如何保证退稿中不会漏掉优质的稿件,如何保障此类稿件的作者能获得公平的待遇,有必要对编辑初审退稿理由进行分析,并构建相应的初审退稿程序,以期能更好地为科研工作者服务。

初审这个概念脱胎于国家规定和长期实行的“三级审稿制”,是指责任编辑对稿件进行一审^[1]。原来的规定是,编辑职称系列中的编审、副编审、编辑、助理编辑均可担任“责任编辑”一职。随着2008年2月新闻出版总署《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规定》的颁布,责任编辑注册登记制度的全面施行进入了实质性阶段^[2-3],这便产生了一个资格准入的问题。简单地说,现在所称的“责任编辑”,至少应是具有编辑(中级)职称与经验的从业人员。同时,为了保证此类筛掉稿件的作者同样获得其应有的权利,此类稿件的

“初审”不应再是一个单纯的环节,而应该是一个完整的程序化的“初审退稿”过程。

由此,这里探讨的“初审退稿”大致可作如下描述:负责该篇稿件的编辑(各级职称的人员均可能担任,以下简称“篇编辑”)对文稿进行一审,对于一审未通过的稿件,“篇编辑”要同责任编辑(必须具备编辑及以上职称)、编辑部主任进行讨论,从而作出退稿或送同行专家评审的决定。这个过程的具体实施环节可以有不同的方式,下面将针对不同的退稿理由提出初审退稿程序公平性构建的方案。

稿件内容不符合期刊需要 每种期刊都有相应的征稿或报道范围,并常以“稿约”的形式公诸于众,但这仍不能避免有些显得“偏题”的稿件投来。其中一部分稿件确实与期刊报道范围离得太远,还有一部分不完全属于期刊的学科领域,却似乎又有一定的相关性^[4],这就要求“篇编辑”予以认真辨识。

对于所投稿件的内容与期刊刊载范围、文体完全不搭边的稿件,“篇编辑”应规范拟定退稿意见并签名后,将稿件与意见一并交给责任编辑,责任编辑粗看稿件并参照意见后,签上“同意与否”和姓名,交编辑部主任,编辑部主任签名后,退稿意见即可生效。

对于与期刊学科领域有一定相关性的稿件,其探讨问题也可能符合该期刊需要拓展的方向或即将开设的栏目。“篇编辑”应详细陈述自己的意见(不涉及“退稿”结论)并签名后交责任编辑;责任编辑通过细阅稿件,拟定规范的意见并给出直接“退稿与否”的意见,不同意退稿的稿件(签名后)交回篇编辑进入常规审稿程序,退稿的稿件在签名后交编辑部主任;编辑部主任核定并签名后,退稿意见生效(编辑部主任不同意退稿的稿件,返回“篇编辑”进入常规审稿程序)。

稿件存在科学性错误 有些稿件反映出科研设计就不合理、不科学,或者科学性方面其他错误较多或较严重,当然,一审时就退稿即是理所当然的。

对于可能存在科学性错误的稿件,“篇编辑”应详细拟定退稿意见并签名后,将稿件与意见一并交责任编辑。责任编辑通过细阅稿件,拟定规范的意见并给出直接“退稿与否”的意见,不同意退稿的稿件(通常

为论文局部存在问题)在签名后交回“篇编辑”,由“篇编辑”发回作者先行修改;退稿的稿件在签名后交编辑部主任。编辑部主任确认稿件存在明显错误后签名,退稿意见生效(不同意退稿,稿件返回“篇编辑”)。

稿件存在知识产权问题或泄密问题。知识产权的保护日趋受到重视。当前较为引人关注的是论文的抄袭问题,这种现象已引发从科技界到社会大众的纷扬讨论,在此不作赘述。而一些看似无关紧要的问题,如作者署名的先后、作者单位的标注、基金项目的列出等等,既关系到作者本身对该论文著作权利的享有,也关系到该科研成果的知识产权的划分^[5-6]。

出于对文体结构的严格要求,科技论文对科研活动的目的、方法、结果、结论通常都有较为详尽的描述,如果其内容涵盖国家重大研究课题、国防科技或国家有严格保密规定的其他项目时,则牵涉到科技保密的问题^[7]。

对于存在明显抄袭的稿件,“篇编辑”应提供相应文献证明材料并拟定退稿意见,签名后交责任编辑;责任编辑核定材料并签名;编辑部主任签名,退稿意见生效。

对于可能产生著作权、成果的知识产权争议的稿件和可能牵涉泄密的稿件,“篇编辑”应确定随论文所附的证明材料(单位的介绍信、基金项目的文件等)是否齐备。如相关证明材料不齐全而作者无法补充,并未与编辑部积极沟通说明情况,“篇编辑”应拟定退稿意见,签名后交责任编辑;责任编辑核定并签名;编辑部主任签名,退稿意见生效。

稿件存在政治、民族、宗教信仰等问题 科技期刊编辑必须重视的是,科技论文同样需要把好政治(民族、宗教信仰)关。一方面的原因是,科学研究中同样存在诸如“伪命题”和“假结论”,比如生硬地将一些少数民族割裂开来作为研究对象,并妄断地得出一些与国家政治(民族、宗教信仰)方面的政策规定相悖的结论;另一方面的原因在于,科技期刊的类型越来越丰富,同时,有些学科在不断交叉与融合,因此,许多科技期刊探讨的并非纯自然科学领域,其中也会兼及人文社会科学^[8-9]。

对于可能存在政治、民族、宗教信仰等问题的稿件,“篇编辑”应详细拟定退稿意见并签名后,将稿件与意见一并交给责任编辑。责任编辑通过细阅稿件,拟定规范的意见并给出直接“退稿与否”的意见,不同意退稿的稿件(通常因为论文作者的政治不敏感造成一些提法上的欠妥,但其命题没有问题)在签名后交回“篇编辑”,由“篇编辑”发回作者先行修改;对于退稿的稿件,在签名后交编辑部主任。编辑部主任签名,

退稿意见生效。

其他问题 作者投来的稿件可能还存在表达不规范、格式不合要求,以及一些细节项目缺失等问题。这些问题可大致分为如下2种情况:1)有的论文本来就是粗制滥造的;2)作者写作不够严谨,或对期刊的要求不了解^[10-11]。

对于粗制滥造的论文,“篇编辑”规范拟定退稿意见并签名后,将稿件和意见一并交责任编辑;责任编辑粗看稿件与参照意见后,签上“同意与否”和姓名,交编辑部主任;编辑部主任签名后,退稿意见即可生效。

对于表达不规范、格式不合要求的稿件,“篇编辑”应拟定详细要求,先返回作者修改。

在最终出版的期刊产品中,期刊编辑是隐名的,但在期刊的编审校印一系列出版过程中,编辑的作用是显性而突出的;因此,编辑处理来稿必须审慎,对待作者必须诚恳。每一篇论文能否发表的决定,其实是从编辑的初审开始的;因此,建立完整的“初审退稿”处理程序,既能保证期刊编辑部和编辑个人对投稿作者的公平性,也可期望编辑人员从中领会到严谨求实和乐于奉献的精神。

参考文献

- [1] 全国出版专业资格考试办公室. 出版专业理论与实务:中级[M]. 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3:223
- [2] 吴重龙,白来勤. 编辑工作手册[M]. 北京:华艺出版社,2004:49-56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令第37号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规定[S]. 2008-02-21
- [4] 汤建轩. 探索医院图书馆如何在临床科研中发挥作用[J]. 现代医院,2008(9):145-146
- [5] 虞沪生,江珊. 知识产权与科技期刊[J]. 北京联合大学学报,1999(3):91-93
- [6] 曹娟. 科技期刊网络化进程中知识产权的保护与发展[J]. 科技与出版,2009,28(4):32-34
- [7] 周全. 科技期刊加强保密工作的意义及防止失、泄密的对策[J]. 编辑之友,2005,21(2):59-60
- [8] 徐琳,陈国清. 科技进步与现代宗教热浅析[J]. 江西行政学院学报,2002(增刊1):130-132
- [9] 陈文化,刘枝桂. 科学技术活动及其主要特征新探[J]. 科学技术与辩证法,1997,14(4):38-41
- [10] 冯勃. 全面实施科技期刊编辑规范化[J]. 中山大学学报论丛,1997(增刊2):18-21
- [11] 邓宏炎. 社科期刊与科技期刊编辑规范化之比较[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97(2):112-115

(2009-09-18 收稿;2009-11-18 修回)